

東海大學 函

機關地址：407302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號

聯絡人：蔡美惠

聯絡電話：04-23590121#21005

電子郵件：mai@thu.edu.tw

傳 真：04-23596770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東茂秘字第109001001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函及附件1090908.pdf、東海大學校內集會活動管理規範1090525修訂.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因應大專校院109學年度校園防疫工作注意事項」，請貴單位配合辦理，並妥為準備開學各項防疫事宜，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9年9月8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130773號函及本校109年9月9日防疫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 二、旨揭注意事項重點摘要及補充本校執行作法如下：

(一)健康監測機制：

- 1、校內教學行政體溫量測站持續提供校內教職員工生自主體溫管理使用；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者，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息，勿上班上課、參加活動，並請至本校健康管理系統(網址：<https://ithu.tw/health>)登錄回報，以利學校協助、關懷。
- 2、進入校內各室內場館體溫量測措施，請依各場地防疫規範辦理。
- 3、請師生配合落實課堂點名。

(二)社交距離及配戴口罩：上課時應注意通風良好，並維持社交距離；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即應佩戴口罩。

(三)大型集會活動防疫：校內單位辦理活動，請遵循本校「校內集會活動管理規範」，須保持社交距離並落實實名制；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即應佩戴口罩。

(四)教室及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室內使用冷氣或中央空調時，教室門可關閉且應於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開學前本校已完成戶外空間、上課教室、學生宿



舍等校園消毒工作，防疫期間，上課教室將每日進行消毒，同時宿舍、餐廳及圖書館等公共設施亦實施定期消毒。

- (五)體育課程教學實施：室內外體育課程教學，應保持社交距離；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即應佩戴口罩。
- (六)校園空間開放：一般民眾校園戶外活動落實實名制；外借本校室內外場地依本校「校內集會活動管理規範」辦理，落實訂定防疫應變計畫，並注意蒐集民眾個人資料之保護。
- (七)停課標準：依指揮中心疫情調查結果，優先辦理學校實體課程停課事宜，以線上課程或於復課後利用週間補課。
- (八)教職員工生出國：出國案件應先採取替代措施，於疫情管制過後再行前往；倘有必要性、急迫性時，請以專簽提出申請，校長會審慎評估。
- (九)防疫期間學生因出現症狀需請假：如有發燒、咳嗽、呼吸急促、腹瀉、失去嗅覺、味覺等相關症狀，應立即就醫診治或在家休息，避免外出或到校上課上班，學校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 (十)居家檢疫期滿後7日內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每日應量測體溫，除上課需要外，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外出時應全程佩戴口罩。

正本：本校一級行政單位、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本校其他單位
副本：

決行層級：校長決行

校長 王茂駿